

B062 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证券代码:002917 证券简称:金奥博 公告编号:2020-056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10日接到股东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化集团”)的告知,获悉雅化集团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办理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1、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股)	占其持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雅化集团	否	51,840,000	100%	2018年3月21日	2020年7月10日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合计		51,840,000	100%			
		51,840,000	100%			

注:雅化集团于2018年3月21日将其所持有的21,600,000股进行了质押,后续因公司于2019年5月28日实施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其中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于2020年5月27日实施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其中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上述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雅化集团质押的股票数量做相应调整,由2018年3月21日质押的21,600,000股调整为51,840,000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23日、2019年5月20日、2020年5月21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9)、《2018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9-031)和《2019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0-048)。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数(股)		占其所持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占限售股比例(%)		未质押股份占限售股比例(%)	
			质押股数(股)	质押比例(%)	质押股数(股)	质押比例(%)	质押股数(股)	质押比例(%)	质押股数(股)	质押比例(%)
雅化集团	51,840,000	19.10%	0	0.00%	0	0.00%	0	0.00%	51,840,000	100%
合计	51,840,000	19.10%	0	0.00%	0	0.00%	0	0.00%	51,840,000	100%

注:上述股东所持股份均为限售股。

3、其他情况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东雅化集团所质押的股份已全部解除质押,目前不存在质押股份。

4、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等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002608 证券简称:江苏国信 公告编号:2020-023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仲裁的基本情况

2015年至2016年期间,江苏大丰船务股份有限公司(已通过资产重组变更为“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珍宝航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珍宝航运”)之间就1艘64000吨散货船(船号分别为:SAM13009B,SAM13010B,SAM14017B,SAM14018B,SAM14019B,SAM14020B,SAM14023B,SAM14021B,SAM14022B,SAM14027B,SAM14028B)项下发生争

指仲裁并确认了仲裁结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3月28日的《仲裁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编号:2015-011);2015年9月26日的《仲裁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编号:2015-305);2015年12月9日的《仲裁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321);2016年2月5日的《仲裁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34);2016年4月12日的《关于仲裁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87);2016年9月10日的《关于仲裁事项的公告》(公告编

号:2016-212)。

二、仲裁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15年3月28日披露了仲裁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15年9月26日披露了仲裁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15年12月9日披露了仲裁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16年2月5日披露了仲裁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16年4月12日披露了仲裁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16年9月10日披露了仲裁的进展情况。

证券代码:300729 证券简称:乐歌股份

公告编号:2020-087

乐歌人体工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股权激励计划所涉部分限制性股票暨减资的债权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乐歌人体工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16日与2020年6月30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与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离职股权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鉴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取消该激励对象资格,并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剩余限制性股票11,400股,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96,821,450元减少为96,810,050元,公司总资产由96,821,450元减少为96,810,050元。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6月18日及2020年6月30日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

讯网的相关公告。

本次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将涉及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如下:

本公司债权人有权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申报债权,并根据合法有效的债权文件及凭证等举证材料向本公司书面要求履行清偿债务义务或者要求本公司为该等债权提供担保,债权人有权在规定期限内向本公司主张上述权利。

公司已将债权申报情况通知激励对象,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剩余限制性股票11,400股,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96,821,450元减少为96,810,050元。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6月18日及2020年6月30日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

讯网的相关公告。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20-059

公告编号:2020-059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01月01日——2020年06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向下滑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4,000万元-6,000万元	盈利:8,107.47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26%-51%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3元/股-0.04元/股	盈利:0.06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说明

1、2020年第一季度,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导致公司及客户复工复产延迟;公司生产所需原料药、中间体大幅涨价,导致生产成本上涨;全国医院提供诊疗服务,病人就诊均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药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6月18日及2020年6月30日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

讯网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0年6月16日与2020年6月30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与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离职股权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鉴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取消该激励对象资格,并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剩余限制性股票11,400股,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96,821,450元减少为96,810,050元。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6月18日及2020年6月30日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

讯网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0年6月16日与2020年6月30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与2020年